

## 小班教學資源優次問題

「小班好不好？」

因人口下降，毋須大量新的教師，我所任職的教育學院也面臨極大裁員壓力。自私一點來說，小班最少能增加我們教師培訓者的就業機會，但政策制定者要考慮的問題複雜得多。

對公眾來說，小班就如減稅，從來只有掌聲，沒什麼可爭議。不過，事實上小班涉及昂貴成本，且涉及每年都需要的經常開支，能放不能收，所以我們不得不談教育改革的優先次序、機會成本等。小班若能與其他改革同時進行，當然非常好，但政府資源有限，最終又回到優先次序的問題。

近日美國一些州政府及公眾，爭論應加教師工資，以吸引更高質素人才做教師，還是推行小班更好，明顯地改善教育，需要有心人，也要決定用錢的次序。

教育專業人員協會及政府均提出循序漸進推行小班，下一波的爭論，將會是用多少經費及在哪些學校或班級先推行。縮班最嚴重的學校有最多額外的教師及課室去施行小班，它們也可能收取極多弱勢社群，值得更多資助。但當中一些學校是因為不受家長歡迎而縮班，如何區分這些學校及避免用小班去獎勵辦得不好或不受歡迎的學校，並不容易。

爭論將如何發展？

若要推行小班，我贊成先對弱勢社群及能力稍遜的學生，進行十多至二十人的小班，也同意要盡力去避免將這些學校標籤為水平低劣，但縱觀其他國家的政策，我們絕不能因為要避免標籤學校，而不對弱勢社群先實施小班。

雖然家長希望全面小班，但頗多教師及校長依據其專業判斷，卻可能認為減教師課節或教師帶薪進修等其他措施，對某些學生的效益更大。當政府撥出額外資源後，如何平衡家長的小班願望及取捨其他更有效的選擇，又是另一矛盾。就算我們增撥款項支持弱勢社群，我希望公眾能容許學校作一些彈性專業決定。

我們本來期望學生在小班中，因老師能作更多個別輔導，學業進步更多，但當研究顯示小班的成效只是數分後(以一般 100 滿分測驗估計)，一些支持小班者認為「求學不是求分數」，不應以成績作比較。

大家都明白盈利不是公司成功的唯一指標，增強體能也不是運動的唯一目標，同理教育亦不是單為了學業成績。尤其是用不符合教育的方法去催谷學生成績，並不可取，故有「求學不是求分數」的口號。

在絕大部分小班研究中，包括被小班支持者常引用的田納西州 STAR 研究，學業成績是用於衡量成敗的主要指標。在一個不會對學生帶來嚴重後果的研究中，學業成績始終是一個公信力較高的依據。況且增加了對學生的照顧後，最終學業成績亦應該有進步的；我相信這亦是家長及公眾的期望。

量度小班的其他改變可以嗎？若我們改用蒐集教師意見，或由第三者作出觀察，更大程度上會被質疑其客觀性及有否反映真實情況。所以就算我們明白學業成績作為指標並不全面，但外國贊成或反對小班者，都服膺以這數分作為小班成效的重要指標。

我曾指出在 STAR 等支持小班的研究，小班學生較大班的學業成績約額外多 3 分，也根據另一統計學者推算，比喻小班效益等於令身高增多半吋。支持小班者認為就算 3 分甚少，若全港所有學生都增加 3 分，則增幅甚大。若將所有學生成績相加的做法合理，則四川重慶人口眾多，就算每人增 0.1 分，千萬學生人口分數增加的總和也甚大，那麼即是說什麼教育改革都值得推行，這邏輯並不合理。

小班爭論 愈辯愈明？

我想現實上學生成績究竟增加 2 分、3 分還是 5 分，並不重要，關鍵的是我們不能對小班效果有過高及不切實際的期望。

當李國章局長在 2002 年發小班夢時，我立刻直言不諱，於本論壇再次提出我在 2000 年的小班價高效微論點。縱觀不同研究後，我指出頗多人對小班的效果期望過高，也常忘記成本代價及其他選擇(如減教師課節)，但這引來甚多激辯。有支持小班者認定反對者「有意或無意忽略」如英國 Blatchford 等近年支持小班的研究。但數月前 Blatchford 小組宣布，他們的研究顯示小班對學生(小四至小六)的數學及語文學習並無額外好處。可見小班果效，時隱時現，找出令這果效最大的教學法，極為重要。

再者支持小班者所推崇的英國小班學者 Blatchford 等在同類政府支付經費的研究中，不單是督導、更親手蒐集及分析數據。他們明白自己的獨立性受關注，但他們相信這安排是合宜的，並對研究有幫助。學術爭論本應極為平常，只要符合學術水平，

學術期刊編輯總是讓雙方各陳己見。不過近日的小班爭論中，先分敵我，才講理據的思維，對香港並無好處。

有限的教育資源應如何投放？應該用更多經費於弱勢社群、減低教師每周教學節數去提升教學質素、改善教師升遷比例以吸引更多優秀的教師人才、增加教師帶薪放假進修，還是推行小班？這仍待教育界與社會有心人共同平心靜氣去協商及探討。